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22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4,666,7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3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拓山重工	股票代码	0012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涛	饶耀成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桐汭大道	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桐汭大道	
电话	0563-6621555	0563-6621555	
电子信箱	tuoshan@tuoshangroup.com	tuoshan@tuoshan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51,593,781.72	460,255,933.82	-2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313,665.04	44,221,858.49	-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5,251,091.07	41,651,641.61	-1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220,248.33	-143,769,396.24	81.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9	-2.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	0.79	-2.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01%	16.18%	-4.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33,067,569.15	679,711,947.44	5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84,279,019.60	338,921,254.56	131.4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5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杨顺	境内自然人	55.97%	41,788,377	41,788,377		
徐建凤	境内自然人	11.19%	8,354,418	8,354,418		
游亦云	境内自然人	5.59%	4,177,205	4,177,205		
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1,680,000	1,680,000		
海南进化论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进化论亦谷精选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8%	210,300	0		
刘俊芳	境内自然人	0.23%	168,600	0		
侯庆环	境内自然人	0.13%	96,100	0		
张孝飞	境内自然人	0.12%	87,128	0		
陈丽芬	境内自然人	0.11%	80,000	0		
梁嘉盈	境内自然人	0.10%	72,7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徐杨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建凤为实际控制人徐杨顺的兄弟;游亦云为实际控制人徐杨顺配偶游玺湖的兄弟;广德广和管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实际控制人徐杨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杨顺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17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现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8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66,7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24.6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60,320,822.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58,276,722.00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02,044,100.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17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6月17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279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因公司募集资金于2022年6月17日划到公司指定账户,不存在以前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本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本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具体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0,320,822.00
减:保荐及承销费用(坐扣)	35,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19,855,000.00
减:手续费	560.00
加:利息收入	14,177.35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注	405,479,439.35

注:上表中募集资金余额包含1)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2,182.56万元;2)待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2,464.04万元;3)待置换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145.11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管理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按照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

2022年6月,公司已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营业部以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前述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募集资金。

截止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截至2022年6月30日账户余额(元)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34050175630800001105	募集资金专户	405,479,439.35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宣城分行营业部	26010078801600001771	募集资金专户	0

三、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持续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及保证公司首发上市工作的正常推进,公司已使用自有资金在项目建设规划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8855号《关于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464.04万元,拟置换金额2,464.04万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各项发行费用的金额为145.11万元(不含税),拟置换金额145.11万元。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464.04万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145.11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405,479,439.35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年半年度,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有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

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40,204.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3,898.2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4,449.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1)	本年度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万元)(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万元)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化产线建设项目	否	34,713.66	34,713.66	1,912.74	2,464.04注	7.10%	2023-06-30	0	不适用	否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505.25	3,505.25	0	0	0.00%	2023-06-3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985.50	1,985.50	1,985.50	1,985.50	100%	--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204.41	40,204.41	3,898.24	4,449.54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0	0	0	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0	0	0	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0	0	0	0	--	--	--	--	--
合计	--	40,204.41	40,204.41	3,898.24	4,449.54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464.04万元以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145.11万元。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8855号《关于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464.04万元,拟置换金额2,464.04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各项发行费用的金额为145.11万元(不含税),拟置换金额145.11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2,464.04万元及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各项发行费用的金额为145.11万元(不含税)均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22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中405,479,439.35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464.04万元。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2]8855号《关于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2,464.04万元,拟置换金额2,464.04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2,464.04万元已置换完毕。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18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1年度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69,843,407.32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23,022,191.13元。2022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合并报表净利润为43,313,665.04元,母公司报表净利润38,872,333.76元。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的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期初经审计未分配利润	169,843,407.32	123,022,191.13
减:利润分配	0	0
加:本期净利润(未审计)	43,313,665.04	38,872,333.76
减:提取盈余公积	0	0
期末未分配利润(未审计)	213,157,072.36	161,894,524.89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比例。因此,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161,894,524.89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综合考虑2022年上半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对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方案:拟以总股本74,666,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36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0,021,35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原则实施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二、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金流水平、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未来发展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21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决定于2022年9月9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9日(星期五)下午13: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9月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9月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9月5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2022年9月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桐汭大道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8月25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3、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提案为普通决议事项,即由到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方为通过。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2年7月15日下午5: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22年9月8日上午8:30-11:00,下午1:00-5: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桐汭大道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政编码:242200。传真:0563-6616556。信函请注"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广德经济开发区桐汭大道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饶耀成;

电话:0563-6621555;

传真:0563-6616556;

会议联系邮箱:tuoshan@tuoshangroup.com。

2、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资者投票代码:361226。

2、投票简称:拓山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9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9月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2年9月9日召开的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00只能用"√"方式填写,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多选或不选视为弃权。

2、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3、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22年9月8日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

4、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19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杨顺先生召集,并于2022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徐杨顺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2)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相关意见,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综合考虑2022年上半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对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提出以下方案:拟以总股本74,666,7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36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40,021,35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原则实施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9月9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会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21)。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2-020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玉明先生召集,并于2022年8月1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2年8月24日下午2: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玉明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2年半年度报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22)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

公司编制的《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的总体运营情况、未来发展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00355　　公司简称:精伦电子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